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07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发出通知，2023 年 3 月 23 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71 号新都会花园广场 16 楼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董事 11 人，公司 5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小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林小河先生、林新利先生、林建平先生、姚顺源先生、余宗远先生、叶宇先生、林燕榕女士等 7 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审查认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推荐和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公司 4 名独立董事(杨守杰先生、阙友雄先生、曲凯先生、何娟女士)认为：经审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 7 名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的推荐程序、任职资格及决策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推荐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本决议附件。

表决结果：公司董事会对上述 7 名董事候选人进行了逐个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林小河：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2、林新利：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3、林建平：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姚顺源：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5、余宗远：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6、叶　宇：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7、林燕榕：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以上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征得候选人本人同意，公司董事会及部分股东分别提名杨守杰先生、阙友雄先生、冯玲女士、陈亚东先生等 4 人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被提名人已就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其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发表了公开声明。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为：经公司董事会及部分股东提名的 4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比例、专业结构及提名推荐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且已征得被提名人的同意。

公司现任 4 名独立董事认为：经审核，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 4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专业结构及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可以提请股东大会选举。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在上交所网站 (www.sse.com.cn)上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提名新一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人即公司相关股东和公司董事会已相应出具提名人声明，候选人出具了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有关资料将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无异议后，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在股东大会选举时，公司董事会将对独立董事候选人是否被提出异议的情况做出说明。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本决议附件。

表决结果：公司董事会对上述 4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了逐个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杨守杰：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2、阙友雄：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冯　玲：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4、陈亚东：11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公司本次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人和候选人声明详见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本次换届选举相关独立董事提名人和候选人声明。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下午 14:30 在福州市五一北路 171 号新都会花园广场 16 层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取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议题：

1、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前述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届时相关董事、监事选举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会议召开的有关内容具体详见 2023 年 3 月 24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23 日

附件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含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简历

1、林小河，男，1969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程硕士(在职)，高级工程师。曾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市场营销部经理、国际经营部经理、纸袋纸事业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福建省南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林新利：男，1969 年 7 月出生，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曾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有限公司董事长。

3、林建平：男，1966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工程师、经济师。曾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总经理助理、总法律顾问、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漳州水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现任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福建省盐务局局长，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姚顺源，男，1970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专科，政工师。曾任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团委书记、监察室副主任、党群工作部主任、直属机关党委书记，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书记等职务。现任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宣传部主任、机关党委书记、职工董事。

5、余宗远：男，1971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工程师。曾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备料分厂厂长、生产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工会主席。

6、叶　宇：男，1990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曾任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产权管理部副经理。现任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规划发展部副总经理，深圳市恒宝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7、林燕榕：女，1975 年 11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在职)，经济师、会计师。曾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部副经理、供应部经理等职务。现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漳州水仙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

二、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杨守杰：男，1964 年 5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福建建筑高等专科学校财会教研室主任，财务科科长，福建工程学院计划财务处副处长、资产管理处副处长、资产管理处处长、计划财务处处长等职务。现任福建工程学院财会教师，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阙友雄：男，1980 年 2 月出生，民盟盟员，理学博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福建农林大学助理研究员、副研究员等职务。现任福建农林大学研究员、农业农村部福建甘蔗生物学与遗传育种重点实验室主任、国家甘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3、冯　玲：女，1963 年 4 月出生，汉族，无党派人士，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国防科技大学工学学士，浙江大学管理学硕士，厦门大学经济学(金融学)博士。2012 年–2018 年曾任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福州大学财政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金融工程研究所所长，2018 年被福建省委宣传部授予"福建省哲学社科领军人才"，2021 年入选福建省第一批省级高层次人才。

4、陈亚东：男，1969 年 12 月出生，民建会员，西南政法大学刑法学硕士，曾任重庆市政协委员、重庆市沙坪坝区政协委员、重庆科技学院教授、广东岭南师范学院法政学院教授、兼职律师等，现任绍兴文理学院商学院教授、硕士生导师，浙江省绍兴市政协委员、农业农村委副主任。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临 2023-008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二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四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8 日发出通知，2023 年 3 月 23 日在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71 号新都会花园广场 16 楼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5 人，实际参加监事 5 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郑鸣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推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听取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卓志贤先生、曹仕贵先生、唐敏先生等 3 人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详见本决议附件。

表决结果：公司监事会对上述 3 名监事候选人进行了逐个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卓志贤：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2、曹仕贵：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3、唐　敏：5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以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将提请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产生。

(二)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

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已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周民煌先生、陈媛清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简历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3 月 23 日

附件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卓志贤：男，1966 年 3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专科，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曾任福建省盐业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省盐务局副局长等职务。现任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曹仕贵：男，1967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会计师。曾任福建省盐业公司财务处副处长、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福建海峡军民融合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3、唐　敏：男，1979 年 9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会计师。曾任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福建省轻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总会计师等职务。现任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

证券代码：600103　　证券简称：青山纸业　　公告编号：2023-009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 年 4 月 11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 年 4 月 11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71 号新都会花园广场 16 楼公司总部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4 月 11 日

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1.01	林小河	√
1.02	林新利	√
1.03	林建平	√
1.04	姚顺源	√
1.05	余宗远	√
1.06	叶宇	√
1.07	林燕榕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杨守杰	√
2.02	阙友雄	√
2.03	冯玲	√
2.04	陈亚东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3)人
3.01	卓志贤	√
3.02	曹仕贵	√
3.03	唐敏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 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会议、九届二十四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九届二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103	青山纸业	2023/4/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是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股东账户卡(须加盖公章)。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股东账卡。

(3)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出席登记手续 (信函到达邮戳和传真到达日应不迟于 2023 年 4 月 10 日)，但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供登记文件原件供核对。2、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0 日 8:00-12:00，14:00-17:00。

3、登记地点：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71 号新都会花园广场 16 层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2、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五一北路 171 号新都会花园广场 16 层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联系人：徐慧榕、林晓虹

联系电话：05911-83367773

特此公告。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24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3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林小河	
1.02	林新利	
1.03	林建平	
1.04	姚顺源	
1.05	余宗远	
1.06	叶宇	
1.07	林燕榕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杨守杰	
2.02	阙友雄	
2.03	冯玲	
2.04	陈亚东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卓志贤	
3.02	曹仕贵	
3.03	唐敏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兴业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协商一致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 2023 年 3 月 24 日起，增加兴业银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在兴业银行银银平台的线上官方平台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14636，C 类 014637)

国联安增瑞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瑞政金债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07371，C 类 007372)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货币；基金代码：A 类 253050，B 类 253051)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cpicfunds.com

2、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61

网站：www.cib.com.cn

三、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就兴业银行开通本公司上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相关销售业务的事项予以公告。今后兴业银行若代理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2、本公告涉及本公司上述基金在兴业银行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兴业银行的具体规定。

3、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本公司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4、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四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新华信通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深圳新华信通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信通")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 2023 年 3 月 24 日起，增加新华信通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在新华信通的线上官方平台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业务：

国联安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0058）

国联安中证医药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医药 100 指数;基金代码:000059)

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新精选混合；基金代码：A 类 000417，C 类 015577）

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商品 ETF 联接;基金代码:A 类 257060，C 类 015577)

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基金代码：257050)

国联安德盛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红利混合;基金代码:257040)

国联安德盛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势混合;基金代码：257030)

国联安德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20)

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10)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稳健混合;基金代码:255010)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 类 253060、C 类 253061)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货币;基金代码:A 类 253050，B 类 253051)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 类 253020，B 类 253021）

国联安德盛安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心成长混合;基金代 码:253010)

国联安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 100 指数(LOF);基金代码:162509)

国联安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 类 016962，B 类 016963）

国联安气候变化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气候变化责任投资混合;基金代码:016635)

国联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基金代码:015956)

国联安添益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添益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14955、B 类 014956)

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14636，C 类 014637)

国联安核心趋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趋势一年持 有混合;基金代码:A 类 014325，C 类 014326)

国联安上证科创板 50 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科创 50ETF 联接;基金代码:A 类 013893，C 类 013894)

国联安恒悦 90 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恒悦 90 天持有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13672，C 类 013673）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基金代码：011994)

国联安匠心科技 1 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匠心科技 1 个 月滚动持有混合;基金代码:011599)

国联安鑫元 1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元 1 个月持有混合；基金代码:A 类 010931，C 类 010932)

国联安鑫稳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稳 3 个月持有混合；基金代码:A 类 010817，C 类 010818)

国联安增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祺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08882，C 类 008883)

国联安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沪深 300ETF 联接;基金代码:A 类 008390，C 类 008391)

国联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08108，C 类 008109）

国联安增瑞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瑞政金债债 券;基金代码:A 类 007371，C 类 007372)

国联安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新科技混合;基金代码：007305)

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 称：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 ETF 联接;基金代码:A 类 007300，C 类 007301)

国联安核心资产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资产混合，基金代 码:006864)

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基金代码：006863)

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基金代码：006568)

国联安增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盈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06509，C 类 006510)

国联安增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鑫纯债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06152、C 类 006153)

国联安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价值优选股票;基金代码：006138)

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5708)

国联安鑫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发混合；基金代码:A 类 004131、C 类 004132）

国联安鑫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汇混合；基金代码:A 类 004129、C 类 004130）

国联安鑫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隆混合；基金代码:A 类 004083、C 类 004084）

国联安锐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锐意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4076)

国联安添利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添利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03275、C 类 003276)

国联安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通盈混合;基金代码：A 类 000664、C 类 002485)

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基 金代码：002367）

国联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基 金代码:A 类 001228，C 类 002186)

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基金代码：001956)

国联安添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添鑫灵活配置混合;基 金代码:A 类 001359，C 类 001654)

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基 金代码：001157）

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安灵活配置混合；基 金代码：001007）

投资者可在新华信通的线上官方平台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国联安恒盛 3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恒盛 3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代码:016116)

国联安恒泰 3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恒泰 3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代码:013670)

国联安恒鑫 3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恒鑫 3 个月定开债券;基金代码:012807)

国联安恒利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恒利 63 个月定开 债券;基金代码:A 类 007999，C 类 008000)

国联安 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 6 个月定开债;基金代 码:A 类 007701，C 类 007702)

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LOF);基金代码:162511)

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扣款并于每期约定的申购日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基金定投业务适用于符合基金合同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到新华信通线上官方平台或通过新华信通认可的受理方式办理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受理方式见新华信通的公告。

3、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新华信通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4、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新华信通的规定。

(2) 已开立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新华信通线上官方平台或新华信通认可的受理方式申请增开交易账号(已在新华信通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新华信通的规定。

5、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者须遵循新华信通定投业务规则，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根据新华信通规定的日期进行定期扣款。

6、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新华信通就相关基金申请开办定投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具体最低申购金额遵循众新华信通的规定，但每月最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 元(含 100 元)。

7、定投业务申购费率

参加定投业务适用的申购费率同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或相关的最新公告中载明的申购费率。

8、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 T+1 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 T+2 工作日。

9、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线上官方平台或通过新华信通的受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新华信通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本业务，须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新华信通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新华信通的有关规定。

(3)本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新华信通的具体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1、基金转换费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三部分。

(1)转换手续费率为零。如基金转换手续费率调整将另行公告。

(2)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零。

前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出金额对应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作为依据来计算。后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为零，因此申购补差费为零。

2、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其中：

转换手续费=0

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2)如果转出基金